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煤财务”）签署新的《金融服务协议》，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

● 2022年公司与陕煤财务签订有原《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3年，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自动续期3年，且续期不受次数限制。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运营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2022年公司与陕煤财务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3年。目前，基于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等项目资金的需要，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陕煤财务签订新的《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3年，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自动续期3年，且续期不受次数限制。

鉴于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9月16日公司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陕煤财务签订有原《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3年。

二、关联方介绍

1、陕煤财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陕煤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璇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二号陕煤化集团大楼四层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委托投资（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融资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涉及许可证、资质证经营的凭许可证、资质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陕煤财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78.01亿元，净资产45.68亿元，营业收入11.61亿元，净利润4.47亿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陕煤财务签署新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3年，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自动续期3年，且续期不受次数限制。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是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就协议内容达成一致，拟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金融服务内容

1、在陕煤财务营业范围内，陕煤财务按照《金融服务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服务内容包括：

（1）结算与收付服务

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陕煤财务向公司提供付款服务时，按照陕煤财务相关制度要求办理。陕煤财务对陕煤财务信贷资金的管理按监管相关要求及陕煤财务的信贷管理制度执行。

（2）存款服务

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公司及其子公司等成员单位在陕煤财务开立账户。陕煤财务为成员单位提供存款服务，具体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具体存款服务以陕煤财务有资质办理的存款业务范围为准。

（3）票据服务

陕煤财务为公司办理票据的承兑及贴现服务。

（4）信贷服务

陕煤财务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则及陕煤财务制度的前提下，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

（5）其他金融服务

陕煤财务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办理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为公司提供产品的买方信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等），陕煤财务向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共同协商另行签署有关具体协议。

2、陕煤财务在为公司提供上述金融服务业务的同时，在交易定价方面，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陕煤财务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条件均不逊于其为其他陕煤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金融财务服务的条件，亦不逊于当时其他金融机构可为公司提供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

（2）公司在陕煤财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且应等于或高于陕煤财务吸收其他陕煤集团同类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

（3）陕煤财务向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如有），且应等于或低于陕煤财务向其他陕煤集团成员单位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低者为准）；

（4）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应不高于（或等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3、陕煤财务应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二）金融服务的拓展

根据《金融服务协议》，陕煤财务视公司为重要的客户之一，全力支持其发展，公司视陕煤财务为重要的长期合作伙伴，双方应自签订本协议后进一步加强联系，共同督促本协议的贯彻执行。

（三）协议期限

协议有效期3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在有效期届满之前30日，如双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则本协议自动续展3年，上述展期不受次数限制。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陕煤财务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管理和使用效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达成，双方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车万里、胡立群先生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王伟雄、王鲁平、马晨及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此项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公司独立董事王伟雄、王鲁平、马晨在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会前审核，详细了解了该事项发生的背景，审慎地分析了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意将《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决议：

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管理和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的制度，其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我们同意公司办理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该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管理和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办理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相关事宜。

4、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陕煤集团、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七、挂网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6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6,968.56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租”）申请办理3亿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业务期限3年，利率不高于3.85%，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5年1月1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外贸金租申请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耿洪彬

注册资本：225,8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咨询；金属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3年度	2024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6,244.02	1,513,435.10
负债总额	1,165,177.88	1,184,161.01
资产负债率（%）	74.87	78.24
净资产	391,066.14	329,274.09
营业收入	288,754.89	165,863.75
净利润	-49,465.26	-61,783.97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外贸金租申请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期限3年，利率不高于3.85%，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外贸金租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确保其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公司为其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4,518.56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后净资产526,270.45万元的14.16%。其中，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2,018.56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对审议事项的意见

3、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2,125,7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94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张兰天先生、刘敏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车万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96,652,464	98.9099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车万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54,867,947	90.929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第1项候选人所获表决票超过有效表决权票数二分之一，获得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斌、李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于2025年1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5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拓宽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永续中期票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发行永续中期票据概述

公司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10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方式将在相关发行材料中予以披露。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永续中期票据的发行尚需在交易商协会注册。

二、发行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方案

1、发行场所：交易商协会（公开发行）。

2、发行规模：本次拟发行注册规模总额不超过10亿元。

3、交易结构：

（1）本次中期票据项目由本公司作为承债主体，以自身信用为基础、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经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

（2）由主承销商组织安排交易，设计主要交易条款和产品，协调各中介机构按计划开展工作。

4、发行期限：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或一次性择机发行。

5、发行注册及有效期：发行永续中期票据尚需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有效期为2年。

6、融资成本：

（1）发行成本：以市场价格为准，经协商确定。

（2）中介机构费用：信用评级费、会计师费、律师费、承销费等。

三、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授权事项

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需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永续中期票据产品的具体条款、条件，并签署所有相关法律文件，办理与本次永续中期票据产品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36个月。

四、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需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永续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情况。

五、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可能出现如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未能成功注册，投资者认购不足等原因导致的项目发行失败的风险。公司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完成本项目的注册发行工作，同时公司将密切监控本项目的后期推进情况，防范可能出现的发行失败的风险。

六、发行永续中期票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可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三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通过发行永续中期票据进行融资，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性、拓展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保障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目前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1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11日

至2025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于2025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5年2月6日（星期四）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4	建设机械	2025/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5年2月6日、2月7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2时至4时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418号；

3、邮政编码：710032；

4、联系电话：029-82535610，传真：029-82592287；

5、联系人：李晓峰。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5-008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5年1月9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下午4:00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1、推举董事长杨宏军先生、独立董事马晨先生、董事柴昭一先生、董事车万里先生、董事耿洪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为主任委员；

2、推举独立董事王鲁平先生、独立董事王伟雄先生、董事惠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王鲁平先生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委员人员不做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通过《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车万里、胡立群先生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通过《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担保，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车万里、胡立群先生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通过《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办理30000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充分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对公司现行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第二、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钟鸣晓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钟鸣晓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钟鸣晓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此次钟鸣晓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钟鸣晓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钟鸣晓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5-002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平原化工收到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裁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8日，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化工”）转发的《山东省平原县人民法院通知书》，平原化工被债权人平原县财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财金”）申请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详见《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平原化工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01）。

2025年1月15日，平原化工收到山东省平原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鲁1426破申1号），裁定受理平原财金对平原化工的破产清算申请。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概述

申请人：平原县财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经济开发区北园路中段路南

法定代表人：阎善豹

被申请人：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地：山东省平原县城立交东路15号

法定代表人：武金万

2025年1月6日，平原财金以平原化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山东省平原县人民法院申请对平原化工进行破产清算。

2025年1月15日，山东省平原县人民法院向平原化工下达《民事裁定书》（（2025）鲁1426破申1号）。

平原县人民法院认为：被申请人平原化工住所地位于山东省平原县城立交东路15号，系在平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具备破产主体资格，本院对本案具有管辖权。申请人平原财金对被申请人平原化工享有的债权已经生效法律文书依法认定，且被申请人平原化工经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不能清偿中请人平原财金的到期债权。平原化工提交的资产负债表显示，其全部资产不足以偿付全部负债，该公司资不抵债，具备破产原因。申请人平原财金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第七条第二款、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受理平原县财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平原化工的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平原化工进入破产程序后，若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平原化工破产清算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以破产清算执行结果和会计师审计为准。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中利　　公告编号：2025-009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但由于存在2023年度末合并口径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且苏亚金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涉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之事项的情况，预计将在2024年年报披露后得以化解。在此之前，公司股票仍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中利，证券代码：002309）于2025年1月14日、1月15日、1月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向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截至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整体经营情况正常；

4、公司截至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也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关注事项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公开披露的情形。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存在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并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披露。

3、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但由于存在2023年度末合并口径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公司最近三年连续亏损且苏亚金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涉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之事项的情况，预计将在2024年年报披露后得以化解。在此之前，公司股票仍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02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